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2-008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 10 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4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9 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阮鸿献先生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30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4.32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6%。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